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 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鄂情”或公司）根据《通知》要求填写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

湘鄂情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落实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填写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湘鄂情填写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通知》的要求填写，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并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署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张景耀_____

帅 辉_____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